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217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6-423）

陳委員就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應如何具體簡化，以及針對可能實行疑慮之因應之道所提質詢，經交據教育部查復如下：

- 一、為協助各免試就學區訂定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含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教育部在 101 年 3 月 14 日發布「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及報備查原則」，並在符合公平性、教育性及可操作性之原則下，充分考量五育均衡發展，並兼顧國中學習品質、日常生活表現及特殊表現，參酌現行多元入學方式，訂有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之參考項目（以下簡稱超額比序參考項目），供各區採用。
- 二、訂定學生畢（結）業資格為超額比序參考項目，係為貫徹國民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且本項僅要求畢業生畢業時能達到應有標準，以維持義務教育階段應有品質，避免學生因免試入學而放棄正常學習。本項採門檻制，而非比較學生在校學習成績高低。
- 三、教育部參酌現行多元入學方式，將多元學習表現列為超額比序參考項目之一，係希望鼓勵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讓每個學生發展自我優勢能力。且會督導各區採計多元學習表現時，皆需訂定其操作定義及相關規範，並會邀集各直轄市、縣（市）就多元學習表現之體適能、服務學習及幹部任期進行研議，訂定規準範例供各區參考。家長可依每個孩子的特性，給予適當的學習，培養其專長，而非過度學習。
- 四、為兼顧確保學生學習品質及引導國中教學正常化，爰將國中教育會考列為超額比序參考項目，且規範其所占比重不得超過三分之一；若採加權計分，亦不得超過總積分三分之一。此外，國中教育會考每科僅分為 3 等級，成績等級粗略化，有助降低學生間過於計較分數的競爭壓力。
- 五、此外，教育部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入學方式輔導小組」，協助各直轄市、縣（市）訂定免試入學生作業要點，並已至各區進行輔導諮詢，就可能產生之困難及潛在的問題，提供建議及策略。自 100 年 11 月 24 日迄今，輔導小組輔導各區之場次，共計 31 場次。
- 六、各區所討論出比序項目草案，除須廣納區內意見外，尚須經教育審議委員會通過，再報教育部備查，會力求程序完備。此外，教育部已成立高中高職入學審議小組，會依「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及報備查原則」審查各區之免試入學招生作業要點，俾使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符合公平性、教育性及可操作性原則。
- 七、教育部會與地方政府共同努力，妥善規劃，於 101 年 4 月下旬公布 103 年各項入學管道作業流程及免試入學超額處理方式等議題之具體明確內容，俾使學生及家長安心。

（九）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淑慧就公立大學兼任教師鐘點費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214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6-396）

陳委員就公立大學兼任教師鐘點費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教育部查復如下：

- 一、考量國立大學校務基金 100 年度平均自籌收入已達學校經費百分之五十，另「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9 條已明定「學校得以第七條所定收入及學雜費收入，支應編制內教師及研究人員本薪（年功薪）、加給以外之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人事費；其支給基準，由學校定之。」，爰兼任教師鐘點費於標準表雖訂定一般性基準，惟在校務基金制度下，已授權學校自訂編制外人員人事費支給基準，使各校得依其校內發展需求自主訂定標準，且不受政府單一標準限制。
- 二、承上，100 年度全國軍公教人員調薪 3%後，本部即於 100 年 5 月 11 日臺高(三)字第 1000063906A 號函再次提醒各國立大學校院，各校得就自籌收入支應之教師兼任鐘點費自訂標準，依其教學貢獻與特殊表現彈性調整，以延攬優秀兼任教師，提升學校教學品質。

(十) 行政院函送吳委員秉叡就小兒接種疫苗未給予與老年人相同的診察費補助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216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6-413)

吳委員就幼兒預防接種未給予與老年人相同之診察費補助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署查復如下：

- 一、本署推行之各項公費預防接種計畫均規定於施行疫苗接種前，須經由醫師或受過訓練且經認可之護理人員進行身體評估與檢查，以確保民眾之接種安全。而有關接種費用之收取，除疫苗免費外，其餘相關接種醫療費用，依各縣市制訂之收費標準收費，並以民眾自付為原則。
- 二、有鑑於老人流感死亡病例高居各年齡層之冠，本署於民國 87 年起，與世界各國同步試行老人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惟考量老人為經濟相對弱勢族群，為降低經濟障礙，提升接種意願，因此由本署編列公務預算，透過全民健康保險支付體系對老人疫苗接種每人補助診察費 100 元。
- 三、今為減輕幼兒接種疫苗之負擔，本署已盡力協調各縣市衛生局開設不收費之接種地點，並正積極向行政院爭取編列預算，全面補助預防接種之醫師診察費，以期符合民眾期待及要求。

(十一) 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歐珀就光害陳情逐年上升，但身為污染防治中央主管機關的環保署，卻仍未看到相關研議一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214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6-390)

陳委員就「光害陳情逐年上升，但身為污染防治中央主管機關的環保署，卻仍未看到相關研議」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環境保護署查復如下：

- 一、有關「光害」一詞，應為因光照明所引起對民眾日常生活造成的負面影響，然依據公害糾紛處